

嘉義市政府函

地址：嘉義市中山路199號
傳 真：(05)2777918
聯 絡 人：李宜蓁(05)2754334
電子郵件：j27230415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立蘭潭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015140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徵選辦法.pdf、實踐計畫.pdf (110ED29070_1_301012233251.pdf、
110ED29070_2_301012233251.pdf)



主旨：教育部委請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辦理「110學年度『美感生活學習地圖實踐計畫』」徵選辦法，請貴校積極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8月25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0011340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係以學習地圖之系統思維、學習歷程為基礎，運用設計思考進行問題解決，從中引導學生從生活情境覺察問題、形成多元觀點定義問題並經由具體之方案實踐，以美感解決問題，促進學生美感素養內化，奠定公民美感素養。計畫內容摘述如下：

(一)徵選對象：全國各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。

(二)申請方式：有意願陶養師生美感生活素養之校園學校，於110年9月15日（週三）前檢送申請文件紙本(請參考附件資料)及光碟各1份，免備文寄送至高雄市福山國民小學「美感生活學習地圖」專案辦公室。



(三)徵選線上說明會：為利有意徵選之學校更清楚本計畫之方向，計畫徵選線上說明會訂於110年8月30日（週一）下午2時至4時舉行，並核予2小時研習時數（研習代碼：3171030），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。

三、有關通過甄選之學校所應實踐之內涵，摘述如下：

(一)執行要點：重於團隊增能、課程以建構美感生活為主軸、引進在地業師進行構思並輔以諮詢輔導。

(二)經費補助：採競爭型補助機制，獲選學校每校補助最高新臺幣（以下同）25萬元（可酌編資本門，以不超過9萬5,000元為原則）。

(三)獎勵：經評選為優質之學校，將公開表揚及頒贈獎狀及獎座。

四、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美感專案辦公室，電話：07-3487633轉121。

五、檢附徵選辦法及實踐計畫各1份或逕至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/資料下載參閱。

正本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（含嘉大附小）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電文
交換章
2021/08/30
15:26:34